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

资格证书

(副本)

服务性质： 经营性
 证书编号： (京)经营性-2015-0029

再复印无效。
 仅供资质对外展示使用，他用无效。

发证机关： 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
 2015 年 10 月 22 日



机构名称: 合一信息技术(北京)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: 刘德乐

网站负责人: 刘德乐

地址和邮编: 北京市海淀区海澱大街8号中钢国际广场A座5层

网站域名: 北京朝阳区酒仙桥路14号光缘工业园Y90001185.141

仅供资质对外展示使用，他用、再复印无效。

有效期至 2020年 10月 21日

变更记录

登记事项变更记录

同意单位名称变更为：优酷信息技术（北京）有限公司；
法定代表人变更为：杨伟东；网站负责人变更为：杨伟东。其余事项不变***

再复印无效。

变更记录机关印章

2018年4月17日

登记事项变更记录

同意单位地址变更为：北京市海淀区海淀东三街2号7层701-01室。其余事项不变***

变更记录机关印章

2018年8月23日

检查记录

同意法定代表人变更为黎直前，网站负责人变更为黎直前，其他事项不变。



监督检查机关印章
2018年 0月 03日

仅供资质对外展示使用，他用无效。

监督检查机关印章
年 月 日

检查记录

再复印无效。
监督检查机关印章
年 月 日

仅供资质对外展示使用，他用

监督检查机关印章

年 月 日

检查记录

<p>监督检查机关印章 年 月 日</p>

注意事项

1. 《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资格证书》分正本和副本，由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统一印制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翻印。
2. 《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资格证书》是互联网站从事药品信息服务活动的法定凭证，除发证部门按规定程序收回外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收缴、扣押、毁坏、伪造、涂改、出租、出借和转让。
3. 《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资格证书》副本中的变更、检查记录由发证机关审核后填写，并加盖公章。
4. 《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资格证书》有效期满后继续从事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活动的网站，应在期满前6个月向原发证机关提出换证申请，由原发证机关重新审查换发新证。